

## 花蓮縣政府召開

### 「O nikalalais a demak nu Cikasuan-侵略七腳川戰役」

#### 公聽會會議紀錄

- 壹、 日期：民國 114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一）晚上 7 時
- 貳、 地點：花蓮縣壽豐鄉
- 參、 主持人：花蓮縣文化局黃○斌科長      記錄：李○捷
- 肆、 出席單位及民眾：如簽到簿影本
- 伍、 主席致詞

自民國 105 年文化資產保存法修法，正式將「史蹟」納入文化資產類別，同年宣布設置「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實踐原住民轉型正義，並頒布「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將史蹟納入補助項目，本府續依前作業要點，向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申請執行調查研究，並於 112 年委託「花蓮縣壽豐鄉壽農社區發展協會」執行「阿美族七腳川戰役古戰場文化資產價值評估」計畫，並將計畫成果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60 條，於 113 年 12 月 5 日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之現場勘查程序，並決議予以列冊追蹤並進入登錄程序，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史蹟登錄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3 條進行文化資產評估及登錄程序，於 114 年 4 月 24 日辦理專案小組評估暨現場勘查會議，現依「史蹟登錄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賡續辦理召開公聽會程序，感謝七腳川系各部落頭目、族人及各機關共同與會出席，邀請大家踴躍表示意見，謝謝。

陸、 業務單位簡報：如簡報資料。

柒、 與會者意見交流紀要

一、 利害關係人表示意見

1. 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花蓮工務段

(1) 有關本局轄管花蓮縣吉安鄉初音段 1070 地號土地，位於省道台 9 丙線

上，作為吉安鄉南華村通往秀林鄉文蘭村及銅門村等主要幹線。

- (2) 現貴府預定於台 9 丙線 11k+000~11k+500 處劃設「Onikalalais a demak nu Cikasuan 侵略七腳川戰役」文化場域，在不影響既有現況與道路使用，本局配合辦理。
  - (3) 貴府或部落舉辦相關活動時，須使用本局轄管用地，請向本局所屬花蓮工務段申請路權(需圍設、阻礙交通)或申請使用省道舉辦活動管理要點(跑馬拉松)據以辦理。
2.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分署：
    - (1) 因登錄範圍內署河川用地，未來族人若持續辦理循跡活動會有涉溪行為，須注意颱風動向及河川區域線區域，建議未來可向本署申請並視氣象情況辦理，以維參與者人身安全。
    - (2) 另未來若取得文資身分後，擬於登錄範圍設置解說牌，為避免構造物影響河道進行，其設置物規格尺寸及工法依法需經河川分署審核。
  3. 花蓮縣吉安鄉公所：公所支持推動文化資產登錄程序，惟登錄範圍內若預計立碑或設置解說牌，需考量道路公共安全，若設置範圍涉及周圍土地所有權人，亦需多方溝通協調。

## 二、 出席民眾表示意見

1. 壽豐部落林○二頭目：長官晚安，我在外地住了 3、40 年，回來部落才接觸七腳川事件，才多少了解七腳川的事情，我們這個部落也特別把 Takuy 遺址移到壽豐，因為我對七腳川的了解太少，就不多發言。
2. 壽豐部落林○延頭目：
  - (1) 事實上，我幾乎沒有離開過壽豐，從我很小開始，我一直都待在父親身邊，所聽、所看，可能都還更多，我記得很清楚，在我國中時，那一年寒假，我跟我父親在荖溪那邊做銀合歡樹種，他那時候就特別敘述，我們七腳川的事情，甚至他講到，我的外曾祖父是被日本人活活燒死的，他講到這個地方，也是很難過，剛好那一年也是奶奶去世的那一年，我奶奶在的時候，他一句話都不談七腳川戰爭的事情，直到我奶奶死了，他才敢跟我講，甚至不跟我大哥、二哥說，那時我才國中二年級，對於歷史也是懵懵懂懂的，所以我就記得很清楚，我的外曾祖父是被日本人活活燒死的。

- (2) 我從軍校退伍之後，也到社區裡面，社區的耆老、長者，也都多少有說明我們七腳川的事情，以後我可以慢慢跟柏均、Halo 多聊一下。我爸爸的爸爸，我祖父叫 Musa，漏網之魚的意思，他認定自己是漏網之魚，沒有被日本人殺死的意思。
- (3) 我只想知道，以後這個史蹟，是哪個單位、什麼樣的組織，成為他們的財產？不要變成私人的，希望是一個團體、有組織的，去接收，才能流傳更多年，希望能明確知道接收單位。
- (4) 謝謝科長、局長，對我們部落的關懷，我個人在資料文獻的部分比較弱，希望以後能慢慢將這些事蹟講給我們後輩聽。

### 3. 七腳川部落陳○生頭目：

- (1) 局長、科長還有各級機關、鄉公所，還有長老大家好，如果以現在的國語文字來說，以前都是講獵殺，Cikasuan、太魯閣族還有其他族，都有這樣的爭奪、狩獵區，有出草的現象，「七腳川戰役」日本人是拿機關槍、砲彈來攻擊七腳川社，我們最高級的也只有獵槍或者是彈弓，沒辦法抵抗，被侵略、日本人用槍砲來搶奪這個部落，涉及槍砲彈，就是戰役，我們原住民怎麼有辦法對抗這麼先進的武器。
- (2) 我們文資的登錄，很高興，文化部還有各級機關能夠認可，讓我們七腳川的後裔能夠保有這樣的歷史事蹟，來保存。
- (3) 空間的部分要怎麼利用，像是河川局旁邊的空間，我們要怎麼去做，讓行走的人，或是七腳川後裔回來，能夠感受到，在那個地方發生過什麼樣的事情，要把文字跟照片，很明顯，不要說就是小小那一塊，走過去，很不起眼，所以那個部分希望能夠彰顯出來，還有就是在我們吉安的東門的部分，現在因為所有的土地都已經私有所屬，我們要怎麼顯現七腳川社的座落地範圍，範圍多少，我們要在哪塊地行走，我們一直在講告示牌，放在那邊而已，有達到那個實質的效果，能夠站在那邊，那麼多人在那邊戰死，逃離的時候，有多少人追殺到木瓜溪，竟然還在木瓜溪紮營，就是不要再讓七腳川社人回到原來的七腳川社，追殺到那邊，多嚴重啊！所以我們年輕人每年都會自主循跡，去感受先人、族人這樣子的創傷，曾經有這樣輝煌的一個社，多大，超過 3000 多人的一個社，就這樣沒有了，在我們的感受，就是這樣；如果沒有被侵略，那個地方可能是吉安鄉最大的部落。
- (4) 今天我們幾位頭目都在這邊，我們七腳川真的是很嚴重、很大的事件，所以也謝謝文化部還有文化局這邊能夠支持，保有我們現有的所有的

文物、資產，讓我們的子子孫孫都能看到我們的歷史、文物，謝謝大家今天，還有過去我們種種的朋友，一直到現在，應該都可以完美完成，array。

- (5) 補充說明，我們形容為 Takuy 在福州公墓的上方，泉水是以前我們常常取水的地方，我們老一輩形容，那邊會出沒蟒蛇，在泉水旁邊，不是常常，但就是會看到他，那個水也不完全是雨水，平常就是源源不斷，但蛇就會在周邊，就像守護源源不斷的水源，Takuy 是誰取的我了解，可能是那個年代的頭目取的，我們稱之 Takuy 為「蛇靈」，那個地段就在火葬場，要爬坡的地方，泉水位置周邊全部都是刺竹 Fitonay，以前七腳川社周遭都是刺竹，作為防護外人侵略的圍籬主要材料，不是很薄，每年都種一盆，越來越厚，可能超過 10 米以上，範圍很大，我是想說在那邊也可以做一個紀念的碑，取水，蛇靈守護泉水的地方，雖然把神靈的遺址移到壽豐來祭拜，是很好的事情，但真正起源的地方，我們也不要忘記，希望透過吉安鄉公所，做很好的保存。

#### 4. 南華部落曾○密頭目：

- (1) 感謝機關，有這樣的場合，跟大家講話，七腳川從曾祖父到我這邊是第三代了，七腳川事件發生時，曾祖父還沒 30 歲，大約 28 歲，當初我們的年長者都一直不提七腳川事件，所以我們都聽不到，我們聽到的都是誰去殺日本警察，某某人、某某頭目曾經有怎樣的事蹟，那都是片段的，我們部落現在沒有專門說故事的，一定有，只是不在這個地方，當初日本人把我們趕走，那我的落腳的地方，就追殺的時候，我們是一個大家族，落腳的地方就在現在的荖溪，因為我們整個家族在民國 20 幾年又整個家族回到吉安鄉，我們在吉安鄉，現在的稻香，現在叫做草分，後來因為草分這邊大水災，我們又搬到現在的南華，這是我們遷移的過程，我只有記得，因為七腳川的事情我不是聽很多，大人很少講，可能是因為戰敗的關係很少講。
- (2) 我的奶奶經常說，他用非常悲哀的聲音，嗚呼、哀哉、七腳川，所以我只能感受這些，但到底發生什麼事我真的不是很了解，就要靠我們的青年，了解到底事情是怎樣，能夠協助的我們就盡量。

5. 光榮部落鄭○元頭目：當時在這場戰役的時候，七腳川從七腳川社撤退到白鮑溪上游跟荖溪上游，曾經在那邊避難，是否需要去了解這個過程，去找資料、認識這段歷史事實經過，謝謝。

6. 壽豐部落暨花蓮縣壽豐鄉壽農社區發展協會陳○均總幹事：

- (1) 我們提報七腳川事件作為文化資產，是以史蹟類別進行，目前進入到登錄程序，主要是先從戰爭這件事情來談起，而東門是發動戰爭的第一現場，日本是從東門開始進攻。所以東門對我們來講是戰爭一個發動的起點，那木瓜溪畔則是因為那一張照片，足以證明現場交戰的過程。
- (2) 感謝出席機關對於七腳川循跡涉溪的人身安全提醒，後續若登錄文資後，我們也不會去做大規模的破壞，會希望山河的現景持續維持現況，因為這和百年前戰爭發生的情景是一樣的。

7. 七腳川部落蔡○一副頭目：

- (1) 七腳川戰役的族語名稱，經向母語專家請教、詢問，有以下幾點說明：
  - i. 「o nikalalais a demak nu Cikasuan」是指「七腳川部落內部的戰役」，如果是「o nikalalais a demak tu Cikasuan」是指「和七腳川的戰役」，在此 nu 和 tu 之用法有其不同的含意。
  - ii. 在阿美族語的 lais 是戰爭、戰役之意。la+lais=lalais 重疊詞，意旨互戰、相互對抗之意
  - iii. Nikalalais 前的 nika 是所指涉的對象具有「被認定為…戰役」之意。
  - iv. 阿美族對部落與部落及不同族群衝突所產生的集體性作為或主動或被動之作為都視作為 lalais 這個詞作為戰役之用詞。
- (2) 「O nipilais nu Ripun tu Cikasuan」就很明確地標定，主要的對象是日本人，個人建議將登錄名稱改為「O nipilais nu Ripun tu Cikasuan 日本侵略七腳川戰役」，在此的 nipilais nu Ripun 是指日本主動引起戰事而七腳川為被動對抗之意。

捌、 業務單位回應

- 一、 依「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處理辦法」第4條規定「主管機關、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所有人或管理機關依本法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之策劃及實施，應會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所屬之原住民族、相關部落或其他傳統組織共同辦理。」，本案登錄為史蹟後，制定保存維護計畫，除邀請花蓮縣吉安鄉公所、經濟部水利署、交通部公路局等關係人，亦會邀請部落族人共同參與，族人對於後續管理維護需求，可在制定計畫過程中詳實討論。

二、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28 條規定，主管機關應於登錄公告日起 1 年內完成保存及管理原則，必要時得展延 1 年，並經審議會討論決議；於登錄公告日起 3 年內，依據保存及管理原則，完成「保存維護計畫」；後續若具文化資產身分，縣市政府、專業團隊及民間團體可分別依「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空間紀念補助作業要點」向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或透過各縣市政府申請補助，執行管理維護作業、調查研究、辦理活動或設置構造物等。

三、 有關本案登錄名稱及範圍，感謝族人提供族語解析、史觀，相關建議與族人視角，後續本局將本次公聽會會議記錄提交本案原住民文化資產審議會，供審議委員共同研議評估適當登錄名稱及範圍及對應價值。

玖、 散會：晚上 9 時 30 分。